

# OCBC Bank (Hong Kong) Limited 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銀行業披露報表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 另註除外)

引言	1
綜合範圍	2
KM1: 主要審慎比率	3
OV1: 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4
CC1: 監管資本的組成	5
CC2:監管資本與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對帳	13
CCA: 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15
CCyB1:按地區分布用作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之信用風險承擔	18
LR1: 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20
LR2: 槓桿比率	21
CR1: 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24
CR2: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25
CR3: 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26
CR4: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 – STC計算法	27
CR5: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 – STC計算法	28
CR6: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 – IRB計算法	29
CR7:使用認可信用衍生工具合約作為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對風險加權數額的影響 – IRB計算法	31
CR8:在IRB計算法下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流動表	32
CR10:在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及在簡單風險權重方法下的股權 – IRB計算法	33
CCR1:按計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分析	34
CCR2:信用估值調整 (CVA) 資本要求	35

**目錄** 

CCR3: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 STC計算法	36				
CCR4: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IRB計算法	37				
CCR5: 作為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 的抵押品組成	38				
CCR6:信用相關衍生工具合約	39				
CCR8: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	40				
MR1:在STM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41				
國際債權	42				
客戶貸款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資產					
中國内地業務					
資產負債表外之風險 – 或然負債及承擔	49				
貨幣風險	50				
緩衝資本	51				

### 引言

#### 目的

本文件所載資料適用於華僑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銀行」,前稱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編制,並應與本集團2023年中期報告一併閱讀。本集團中期報告和本銀行業披露報表均遵循根據《銀行業條例》第60A條制定的《銀行業(披露)規則》之要求。

該等銀行業披露資料均獲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批准通過的集團披露政策規限。本集團披露政策闡明了發布本文件相關的治理、控制及鑒證要求。雖然本銀行業披露報表無須經外部審核,但本集團已按照集團披露政策和集團財務報告及治理流程,對其執行了獨立審閱。

#### 編制基準

除另有說明外,本銀行業披露報表中所載財務資料均按照綜合的基礎編制。用作監管用途的綜合基礎不同於用作會計核算用途的綜合基礎。「綜合範圍」詳述了會計綜合範圍和監管綜合範圍的内容。

本文中的資料未經審核,且不構成法定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本文中的資料部分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年度法定財務報表中摘取。本集團2023年中期報告包含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集團網頁上查閱: www.ocbc.com.hk。

自2023年3月31日起,本集團已採用內部評級(「IRB」)方法,根據《銀行(資本)規則》(「BCR」)計算其大部分非證券化投資組合的信 貸風險加權 資產(「RWA」)。信用風險的標準化(信用風險)(「STC」)方法適用於豁免投資組合。

#### 銀行業披露報表

截至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業披露報表包括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第三支柱披露規定框架所要求的資訊,有關披露是根據金管局發佈的最新銀行業(披露)規則作出的。

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除標準披露模版中另有要求外,銀行無須披露比較資料。

本銀行業披露報表涵蓋絕大部分根據《銀行業(披露)規則》要求披露的資料。其他要求披露的資料則載列於本集團2023中期報告,可於本集團網頁查閱:www.ocbc.com.hk。

### 綜合範圍

就計算本集團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之資本比率,監管而言之綜合範圍並不包括下列之附屬公司,此等公司主要為從事證券及保險業務之公司均需由本身行業的監管機構批准及監管,而該等監管安排與資本規則及香港銀行業條例闡述有關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持業務活動之條例相近:

		於202	3年6月30日	於2022年	₹12月31日
附屬公司	主要業務	總資產	總權益	總資產	總權益
浙江第一銀行 (代理人) 有限公司	不活躍/代理人服務	0	0	0	0
浙江第一銀行 (信託) 有限公司	於2023年已解散	#	#	4	4
華僑期貨投資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洪富投資有限公司)	期貨買賣	17	17	17	17
華僑代理人服務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華僑永亨(代理人)有限公司)	不活躍/代理人服務	0	0	0	0
華僑信託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華僑永亨(信託)有限公司)	不活躍	4	4	4	4
華僑保險代理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華僑永亨保險代理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	159	157	157	154
華僑保險顧問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華僑永亨保險顧問有限公司)	保險顧問	267	219	208	181
華僑證券經紀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華僑永亨証券有限公司)	證券買賣	464	356	488	358

<sup>#</sup>浙江第一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已於2023年解散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在會計及監管而言均被包含在綜合範圍內,但兩者的綜合方法有所差別。

此外,本集團亦無任何附屬公司只包含在就監管而言的綜合範圍內,而不包含在會計而言的綜合範圍內。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相關資本缺額,而並無計入本集團為監管目的而合併綜合範圍内的計算(2022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在多個國家和地區設有附屬公司,其資本受當地規則管轄,本集團成員之間的監管資本和資金轉移可能受到限制。

KM1: 於2023年6月30日主要審慎比率

		(a)	(b)	(c)	(d)	(e)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2022年6月30日
	監管資本 (數額)					
1	普通股權一級(CET1)	37,081	38,031	36,968	35,616	36,418
2	一級	40,081	41,031	39,968	38,616	39,418
3	總資本	42,153	43,275	43,041	41,680	42,441
	風險加權數額 (數額)					
4	風險加權數額總額	186,664	189,865	226,569	223,519	230,814
	風險為本監管資本比率 (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5	CET1 比率 (%)	19.9%	20.0%	16.3%	15.9%	15.8%
6	一級比率 (%)	21.5%	21.6%	17.6%	17.3%	17.1%
7	總資本比率 (%)	22.6%	22.8%	19.0%	18.6%	18.4%
	額外 CET1 緩衝要求 (以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率表示)					
8	防護緩衝資本要求 (%)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9	逆周期緩衝資本要求 (%)	0.551%	0.535%	0.527%	0.513%	0.515%
10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要求 (%) (只適用於 G-SIB或D-SIB)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認可機構特定的總 CET1 緩衝要求 (%)	3.051%	3.035%	3.027%	3.013%	3.015%
12	符合認可機構的最低資本規定後可用的CET1 (%)	15.365%	15.530%	11.816%	11.434%	11.278%
	《巴塞爾協定三》槓桿比率					
13	總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376,791	375,361	373,503	366,107	366,283
14	槓桿比率(LR) (%)	10.64%	10.93%	10.70%	10.55%	10.76%
	流動性覆蓋比率(LCR) / 流動性維持比率(LMR)					
	只適用於第1類機構:					
15	優質流動資產(HQLA)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6	淨現金流出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	LCR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2類機構:					
17a	LMR (%)	48.4%	44.0%	42.9%	41.4%	37.0%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NSFR) / 核心資金比率(CFR)					
	只適用於第1類機構:					
18	可用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	所需穩定資金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	NSFR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只適用於第 2A 類機構:					
20a	CFR (%)	151.6%	151.4%	148.8%	144.2%	138.7%

附註: 在本季度報告期內, 主要審慎比率沒有重大變化。

自2023年3月31日起,本集團已採用IRB方法計算其信用風險承擔.監管批准的豁免投資組合仍採用STC方法。

#### OV1: 於2023年6月30日風險加權數額概覽

下表列示於2023年6月30日和2023年3月31日按風險分析風險加權資產的數額規定概覽

		(a)	(b)	(c)
		風險	加權數額	最低資本規定
	項目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2023年6月30日
1	非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的信用風險	143,880	145,594	12,132
2	其中 STC 計算法	14,354	15,365	1,148
2a	其中 BSC 計算法	0	0	0
3	其中基礎 IRB 計算法	118,343	118,776	10,036
4	其中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	0	0	0
5	其中高級 IRB 計算法	11,183	11,452	948
6	對手方違責風險及違責基金承擔	1,671	1,722	137
7	其中 SA-CCR 計算法	799	1,015	67
7a	其中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0	0	0
8	其中 IMM(CCR) 計算法	0	0	0
9	其中其他	872	707	70
10	CVA 風險	631	675	50
11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及內部模式方法下的銀行帳內股權狀況	8,456	9,946	717
12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LTA	0	0	0
13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MBA	0	0	0
14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FBA	0	0	0
14a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 混合使用計算法	0	0	0
15	交收風險	0	0	0
16	銀行帳内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0	0	0
17	其中 SEC-IRBA	0	0	0
18	其中 SEC-ERBA (包括 IAA)	0	0	0
19	其中 SEC-SA	0	0	0
19a	其中 SEC-FBA	0	0	0
20	市場風險	11,771	11,423	942
21	其中 STM 計算法	11,771	11,423	942
22	其中 IMM 計算法	0	0	0
23	交易帳與銀行帳之間切換的風險承擔的資本要求 (經修訂市場風險框架生效前不適用)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	業務操作風險 #	12,388	12,007	991
24a	官方實體集中風險	0	0	0
25	低於扣減門檻的數額 (須計算250% 風險權重)	1,209	1,216	103
26	資本下限調整	0	451	0
26a	風險加權數額扣減	1,741	1,716	139
26b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内的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及集體準備金的部分	0	0	0
26c	其中不包括在二級資本内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的部分	1,741	1,716	139
27	總計	178,265	181,319	14,933

附註: a. 標有星號 (\*) 的項目僅在其政策框架生效後才適用。

- b. 截至2023年6月30日和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採用基礎指標計算法(#)計算業務操作風險承擔。
- c. 自2023年3月31日起,本集團已採用基於內部評級的方法計算其信用風險承擔, 監管批准的豁免投資組合仍採用標準化方法。
- d. 此表中的 RWA 在應用 1.06 比例因數之前列出 (如適用)。
- e. 最低資本要求是指在適用比例因數1.06後,按RWA的8%收取支柱1的資本費用。

		(a)	(b)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 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普通服	g權一級(CET1)資本:票據及儲備		
1	直接發行的合資格CET1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的股份溢價	7,308	(5)
2	保留溢利	28,658	(6)
3	已披露的儲備	6,344	(9)
4	須從CET1資本逐步遞減的直接發行股本 (只適用於非合股公司)	不適用	不適用
5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 (可計入綜合集團的CET1資本的數額)	0	
6	監管扣減之前的CET1資本	42,310	
CET1	資本: 監管扣減		
7	估值調整	2	
8	商譽(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1,306	(1)
9	其他無形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0	
10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69	
11	現金流對沖儲備	0	
12	在IRB計算法下EL總額超出合資格準備金總額之數	0	
13	由證券化交易產生的提升信用的純利息份額、出售收益及CET1資本的其他增加 數額	0	
14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0	(2) + (4)
15	界定利益的退休金基金淨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0	
16	於機構本身的CET1資本票據的投資(若並未在所報告的資產負債表中從實繳資本中扣除)	0	
17	互相交叉持有的CET1資本票據	0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0	

		(a)	(b)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 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 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0	
20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1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22	超出15%門檻之數	不適用	不適用
23	其中: 於金融業實體的普通股的重大投資	不適用	不適用
24	其中:按揭供款管理權	不適用	不適用
25	其中: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6	適用於CET1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3,851	
26a	因土地及建築物(自用及投資用途)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3,165	(8) + (10)
26b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686	(7)
26c	金融管理專員給予的通知所指明的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0	
26d	因機構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低於已折舊的成本價值而產生的累積虧損	0	
26e	受規管非銀行附屬公司的資本短欠	0	
26f	於在屬商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中的資本投資(超出申報機構的資本基礎的15%之數)	0	
27	因沒有充足的AT1資本及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CE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0	
28	對CET1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5,229	
29	CET1 資本	37,081	
AT1資Z	5: 票據		
30	合資格AT1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3,000	
31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股本類別	3,000	
32	其中:根據適用會計準則列為負債類別	0	
33	須從AT1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0	

		(a)	(b)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 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34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AT1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AT1 資本的數額)	0	
35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須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1資本票據	0	
36	監管扣減之前的AT1資本	3,000	
AT1資本	5: 監管扣減		
37	於機構本身的AT1資本票據的投資	0	
38	互相交叉持有AT1資本票據	0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LAC投資(超出 10%門檻之數)	0	
40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重大LAC投資	0	
41	適用於AT1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0	
42	因沒有充足的二級資本以供扣除而須在AT1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0	
43	對AT1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0	
44	AT1 資本	3,000	
45	一級資本(一級資本 = CET1資本 + AT1資本)	40,081	
二級資本	5: 票據及準備金		
46	合資格二級資本票據加任何相關股份溢價	0	
47	須從二級資本逐步遞減的資本票據	0	(3)
48	由綜合銀行附屬公司發行並由第三方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可計入綜合集團的二級資本的數額)	0	
49	其中:由附屬公司發行須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0	
50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集體準備金及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648	
51	監管扣減之前的二級資本	648	

		(a)	(b)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的 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二級資	本: 監管扣減		
52	於機構本身的二級資本票據的投資	0	
53	互相交叉持有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LAC 負債	0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超出 10%門檻及(如適用)5%門檻之數)	0	
54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的非資本 LAC 負債的非重大 LAC 投資 (之前被指定為屬5%門檻類別但及後不再符合門檻條件之數) (只適用於 在《資本規則》附表 4F 第 2(1)條下被定義為「第 2類機構」者)	0	
55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的重大 LAC 投資 (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0	
55a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非資本 LAC 負債的重大 LAC 投資 (已扣除合資格短倉)	0	
56	適用於二級資本的司法管轄區特定監管調整	(1,424)	
56a	加回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因土地及建築物 (自用及投資用途) 進行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1,424)	((8) + (10)) X 45%
56b	按照《資本規則》第48(1)(g)條規定而須涵蓋,並在二級資本扣除的監管扣減	0	
57	對二級資本的監管扣減總額	(1,424)	
58	二級資本	2,072	
59	監管資本總額 (總資本 = 一級資本 + 二級資本)	42,153	
60	風險加權數額	186,664	
資本比	座(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61	CET1 資本比率	19.865%	
62	一級資本比率	21.472%	
63	總資本比率	22.582%	
64	機構特定緩衝資本要求(防護緩衝資本比率 加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 加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	3.051%	
65	其中: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2.500%	
66	其中:銀行特定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要求	0.551%	
67	其中: 較高吸收虧損能力比率要求	0.000%	
68	用作符合最低資本規定後可供運用的CET1(佔風險加權數額的百分比)	15.365%	
司法管	<b>書區最低比率(若與《巴塞爾協定三》最低要求不同)</b>		
69	司法管轄區CET1最低比率	不適用	
70	司法管轄區一級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71	司法管轄區總資本最低比率	不適用	

		(a)	(b)  亦添い卧竺纪会纯图下次玄会/集末
		數額	來源以監管綜合範圍下資產負債表 參考號數/字母為依據
低於扣	減門檻的數額(風險加權前)		
72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AT1資本票據及二級資本票據以及非資本LAC 負債的非重大LAC投資	2,112	
73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LAC投資	484	
74	按揭供款管理權(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75	由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的遞延稅項負債)	不適用	
就計入	二級資本的準備金的適用上限		
76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BSC計算法或STC計算法及SEC-ERBA、SEC-SA及SEC-FBA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162	
77	在BSC計算法或STC計算法及SEC-ERBA、SEC-SA及SEC-FBA下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準 備金上限	180	
78	合資格計入二級資本的有關IRB計算法及SEC-IRBA下的準備金(應用上限前)	486	
79	在IRB計算法及SEC-IRBA下可計入二級資本中的準備金上限	890	
受逐步	遞減安排規限的資本票據 (僅在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1日期間適用)		
80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CET1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不適用	
81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計入CET1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不適用	
82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AT1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0	
83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AT1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0	
84	受逐步遞減安排規限的二級資本票據的現行上限	0	
85	由於實施上限而不可計入二級資本的數額(在計及贖回及到期期限後超出上限之數)	0	

#### CC1: 於2023年6月30日監管資本的組成

#### 披露的附註:

	内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基準
9	其他無形資產(己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0	0

####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2月)第87段所列載,按揭供款管理權可在CET1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CET1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認可機構須遵循有關的會計處理方法,將按揭供款管理權列為在其財務報表所呈報的無形資產的一部分,並從CET1資本中全數扣減按揭供款管理權。因此,在第9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9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按揭供款管理權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按揭供款管理權所定的10%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整體15%門檻為限。

| 10 | **遞延稅項資產(已扣除相聯遞延稅項負債)** | 69 | 69 |

#### 解釋

正如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2010年12月)第69及87段所列載,視乎銀行予以實現的遞延稅項資產須予扣減,而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則可 CET1資本內予以有限度確認(並因此可從CET1資本的扣減中被豁除,但以指定門檻為限)。在香港,不論有關資產的來源,認可機構須從CET1資本中全數扣減所有遞延稅項 資產。因此,在第10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10行 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按須扣減的與暫時性差異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予以下調,並以不超過在《巴塞爾協定三》下就暫時性 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所定的10%門檻及就按揭供款管理權、由暫時性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與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投資(不包括屬對有連繫 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投資)所定的整體15%門檻為限。

	内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基準
18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非 重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0	0
	解釋 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非重大LAC投資總額,認可機構 擔的總額,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同 信納是在認可機構的日常業務過程中作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 《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 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	間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 引起任可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因此 」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18行所匯報的	设,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 近,在第18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
1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 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0	0
	解釋 為斷定於金融業實體發行的CET1資本票據的重大LAC投資總額,認可機構須的總額,就如該等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為認可機構直接持有、間對納是在認可構的日常業務過程中作任何該等貸款、批出任何該等融通或引起作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於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可	接持有或合成持有該金融業實體的資本票據一般, 任可該等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者則除外。因此,在第 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19行所匯報的數額(即	惟若認可機構能向金融管理專員證明並使其信 自19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

#### CC1: 於2023年6月30日監管資本的組成

	内容	香港基準	《巴塞爾協定三》基準
39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AT1資本票據的非 重大LAC投資(超出10%門檻之數)	0	0
	解釋 為於計算資本基礎時考慮將提供予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可於在AT1資本票據的其他非重大LAC投資的資本扣減的豁免門檻空間可能會有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組	可所縮小。因此,在第39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 39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匯報的	頁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
54	於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金融業實體發行的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LAC負債 的非重大LAC 投資(超出10%門檻及(如適用)5%門檻之數)	0	0

#### 解釋

為於計算資本基礎時考慮將提供予屬金融業實體的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視為CET1資本票據(見上文有關第18行的附註)須作出扣減的結果,將會令適用於在二級資本票據及非資本LAC 負債的其他非重大LAC投資的資本扣減的豁免門檻空間可能會有所縮小。因此,在第54行所填報須予扣減的數額可能會高於《巴塞爾協定三》規定須扣減的數額。在本格內的「《巴塞爾協定三》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為經調整的在第54行所匯報的數額(即在「香港基準」項下匯報的數額),而調整方法是豁除在香港採用的方法下須予扣減的認可機構對有連繫公司的貸款、融通或其他信用風險承擔的合計總額。

#### 備註:

上文提及10%門檻和5%門檻是以按照《銀行(資本)規則》附表 4F所載的扣減方法斷定的CET1資本數額為基礎計算而得。15%門檻是指巴塞爾委員會發出的《巴塞爾協定三》文本 (2010 年12 月) 第 88段所述,對香港的制度沒有影響。

#### 簡稱:

CET1: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AT1: 額外一級資本

CC2: 於2023年6月30日監管資本與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對帳

	. ,	* *	` '
	已發布財務報表中的 綜合財務狀況表	監管綜合範圍內的綜合 財務狀況表	參考
資產	<u>2023年6月30日</u>	<u>2023年6月30日</u>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及中央銀行	7,704	7,704	
定期存放銀行同業、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156	3,15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同系聯營公司款項	10,594	10,594	
買賣用途資產	16,882	16,882	
其中: - 超出10% 門檻之金融業實體非重大資本投資	0	0	
客戶貸款及其他帳項	202,830	202,64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0	3	
以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82,241	82,241	
其中: - 超出10% 門檻之金融業實體非重大資本投資	0	0	
- 超出10% 門檻之金融業實體重大資本投資	0	0	
以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證券	5,513	5,513	
持有待售資產	10	10	
附屬公司投資	0	20	
其中: - 超出10% 門檻之金融業實體重大資本投資	0	0	
聯營公司投資	732 0	332	
其中: - 超出10% 門檻之金融業實體重大資本投資	U	0	
有形固定資產	200	200	
- 投資物業 -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323	323	
	5,068	5,068	(1)
商譽	1,306	1,306	(1)
可收回本期稅項	40	37	
遞延稅項資產	74	74	
總資產	336,473	335,905	

(a)

(b)

(c)

#### CC2: 於2023年6月30日監管資本與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對帳

	(a)	(b)	(c)
	已發布財務報表中的 綜合財務狀況表	監管綜合範圍内的綜合 財務狀況表	參考
股東權益及負債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銀行同業存款	9,768	9,768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916	6,916	
客戶存款	246,936	246,936	
已發行存款證及定息票據	6,128	6,128	(0)
其中: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0	0	(2)
買賣用途負債	14,667	14,667	
租賃負債	77	77	
應付本期稅項	555	555	
遞延稅項負債	506	506	
其他帳項及準備	4,458	4,30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0	721	
後償負債	0	0	(0)
其中: - 不合資格計入監管資本的後償債務 - 合資格計入監管資本的後償債務	0	0	(3)
- 古真代記八監官員本的後負債份 - 按公平價值估值的負債因本身的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損益	0 0	0 0	(4)
總負債	290,011	290,577	• •
股本	7,308	7,308	(5)
儲備	36,154	35,020	
其中: - 保留溢利	0	28,658	(6)
其中: - 一般銀行業務風險監管儲備	0	686	(7)
- 投資物業價值重估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0	189	(8)
- 已披露的儲備	0	6,344	(9)
其中: - 土地及建築物價值重估產生的累積公平價值收益	0	2,976	(10)
已發行永續型資本證券	3,000	3,000	_
股東資金	46,462	45,328	_
股東權益總額	46,462	45,328	-
總股東權益及負債	336,473	335,905	_

### CCA: 於2023年6月30日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a)	(b)	(c)
		數量/ 質量資料	數量/ 質量資料	數量/ 質量資料
		普通股權益	港幣1,500百萬元 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於2018年12月12日發行)	港幣1,500百萬元 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於2019年9月27日發行)
1	發行人	華僑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華僑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前稱「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2	獨有識別碼 (如CUSIP, ISIN 或Bloomberg 對私人配售的識別碼)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	票據的管限法律	香港	資本證券受香港法律管限,並根據香港法律解釋。	資本證券受香港法律管限,並根據香港法律解釋。
	監管處理方法			
4	《巴塞爾協定三》過渡期規則1	普通股本一級	不適用	不適用
5	《巴塞爾協定三》後過渡期規則2	普通股本一級	額外一級	額外一級
6	可計入單獨*/集團/單獨及集團	單獨及集團	單獨及集團	單獨及集團
7	票據類別 (由各地區自行指明)	普通股	額外一級資本票據	額外一級資本票據
8	在監管資本的確認數額 (以港幣百萬元列示,於2023年6月30日)	7,308	1,500	1,500
9	票據面值	不適用	港幣1,500百萬元	港幣1,500百萬元
10	會計分類	股東權益	權益票據	權益票據
11	最初發行日期	1960年4月11日	2018年12月12日	2019年9月27日
12	永續性或設定期限	不適用	永續性	永續性
13	原訂到期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	須獲監管當局事先批准的發行人贖回權	不適用	是	是
15	可選擇可贖回日、或有可贖回日以及 可贖回數額	不適用	首個可選擇可贖回日: 2023年12月12日 或有可贖回日: 可贖回稅項或監管理由 可贖回數額: 贖回尚欠本金及應付股息	首個可選擇可贖回日: 2024年9月27日額外可選擇因稅項,稅務扣減理由及監管理由可贖回,金額為尚欠本金之全部100%及應付股息,以及在發生不可持續經營事件後之調整

### CCA: 於2023年6月30日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a)	(b)	(c)
		數量/ 質量資料	數量/ 質量資料	數量/ 質量資料
		普通股權益	港幣1,500百萬元 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於2018年12月12日發行)	港幣1,500百萬元 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於2019年9月27日發行)
16	後續可贖回日(如適用)	不適用	後續派發支付日 (如有)	後續派發支付日 (如有)
	票息/股息			
17	固定或浮動股息/票息	不適用	固定	固定
18	票息率及任何相關指數	不適用	第1年至第5年:每年5.3%,每半年支付一次; 第5年以後:在第5年重置,之後每5年重置一次, 按當時的5年期港元掉期利率加上固定的初始差價	第1年至第5年:每年4.25%,每半年支付一次; 第5年以後:在第5年重置,之後每5年重置一次, 按當時的5年期港元掉期利率加上固定的初始差價
19	有停止派發股息的機制	不適用	是	是
20	全部酌情、部分酌情,或強制	全部酌情	全部酌情	全部酌情
21	設有遞升息率或其他贖回誘因	不適用	否	否
22	非累計或累計	不適用	非累計	非累計
23	可轉換或不可轉換	不適用	不可轉換	不可轉換
24	若可轉換,轉換觸發事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	若可轉換,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6	若可轉換,轉換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7	若可轉換,強制或可選擇性轉換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9	若可轉換,指明轉換後的票據發行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CCA: 於2023年6月30日監管資本票據的主要特點

		(a)	(b)	(c)
		數量/ 質量資料	數量/ 質量資料	數量/ 質量資料
		普通股權益	港幣1,500百萬元 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於2018年12月12日發行)	港幣1,500百萬元 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於2019年9月27日發行)
30	減值特點	不適用	是	是
31	若減值,減值的觸發點	不適用	在發生不可持續經營事件後	在發生不可持續經營事件後
32	若減值,全部或部分	不適用	可能部分或全部減值	可能部分或全部減值
33	若減值,永久或臨時性質	不適用	永久性質	永久性質
34	若屬臨時減值,說明債務回復機制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5	清盤時在償還優次級別中的位置(指明相關法 律實體無力償債時在償權人等級中緊接較其 優先的票據的票據類別)	不適用	級別低於存款人及一般債權人, 二級資本票據債權 人以及發行人的所有其他次級債務; 與平價債務 具同等權益; 級別高於初級債務(包括發行人的 普通股)持有人。	級別低於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其他非後償債權人, 非優先吸收虧損工具持有人,二級資本票據債權人 以及發行人的所有其他次級債務;與平價債務具 同等權益及級別高於初級債務(包括發行人的普 通股)持有人。
36	可過渡的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否	否
37	如有, 指明不合規特點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註:

- 1 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須依照《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4H所載的過渡安排
- 2 資本票據的監管處理方法無須依照《銀行業(資本)規則》附表4H所載的過渡安排
- \* 包括單獨綜合基礎

CCyB1: 於2023年6月301日按地區分布用作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之信用風險承擔

下表列示了於2023年6月30日按地區分析風險加權數額有關私人機構之風險承擔:

		(a)	(c)	(d)	(e)
	按司法管轄區(「J」)列 出的地域分布	當時生效的適用JCCyB 比率 (%)	用作計算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的 風險加權數額	認可機構特定之逆周期 緩衝資本比率(%)	逆周期緩衝資本數額
1	香港特別行政區	1.000%	75,441		
2	中國内地	0.000%	52,737		
3	澳洲	1.000%	317		
4	孟加拉	0.000%	41		
5	比利時	0.000%	16		
6	巴西	0.000%	18		
7	加拿大	0.000%	63		
8	丹麥	0.000%	0		
9	芬蘭	0.000%	1		
10	法國	0.500%	3		
11	德國	0.750%	356		
12	印度	0.000%	37		
13	印尼	0.000%	1		
14	愛爾蘭	0.000%	140		
15	意大利	0.000%	2		
16	日本	0.000%	32		
17	肯尼亞	0.000%	3		
18	澳門	0.000%	10,671		
19	馬來西亞	0.000%	99		

### CCyB1: 於2023年6月301日按地區分布用作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之信用風險承擔

下表列示了於2023年6月30日按地區分析風險加權數額有關私人機構之風險承擔:

		(a)	(c)	(d)	(e)
	按司法管轄區(「J」)列 出的地域分布	當時生效的適用JCCyB 比率 (%)	用作計算逆周期緩衝資本比率的 風險加權數額	認可機構特定之逆周期 緩衝資本比率(%)	逆周期緩衝資本數額
20	墨西哥	0.000%	4		
21	緬甸	0.000%	7		
22	荷蘭	1.000%	2		
23	新西蘭	0.000%	1		
24	巴布亞新幾内亞	0.000%	0		
25	秘魯	0.000%	0		
26	菲律賓	0.000%	1		
27	葡萄牙	0.000%	0		
28	沙特阿拉伯	0.000%	2		
29	新加坡	0.000%	417		
30	南非	0.000%	2		
31	南韓	0.000%	64		
32	西班牙	0.000%	8		
33	瑞典	2.000%	3		
34	台灣,中國	0.000%	111		
35	泰國	0.000%	2		
36	土耳其	0.000%	9		
37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0.000%	0		
38	英國	1.000%	3,580		
39	美國	0.000%	297		
40	越南	0.000%	91		
41	總和		144,579		
42	總計		144,579	0.551%	796

### LR1: 於2023年6月30日會計資產對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的比較摘要

		(a)
	· · · · · · · · · · · · · · · · · · ·	在槓桿比率框架下的值
1	已發布的財務報表所列載的綜合資產總額	336,473
2	對為會計目的須作綜合計算、但在監管綜合範圍以外的銀行、金 融、保險或商業實體的投資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380)
2a	有關符合操作規定可作認可風險轉移的證券化風險承擔的調整	0
3	根據認可機構的適用會計框架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但不包括在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值內的任何受信資產而須作的相關調整	0
3a	有關合資格的現金池交易的調整	0
4	有關衍生工具合約的調整	32,310
5	有關證券融資交易的調整 (即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的有抵押借貸)	395
6	有關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的調整 (即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	13,689
6a	可從風險承擔計量豁除的審慎估值調整及集體準備金及特定準備金的調整	(279)
7	其他調整	(5,417)
8	槓桿比率風險承擔計量	376,791

LR2: 於2023年6月30日槓桿比率

		(a)	(b)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資產負債	表内風險承擔	<u>,                                    </u>	
1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不包括由衍生工具合約或證券融資 交易(SFT)產生的風險承擔,但包括抵押品)	312,651	321,885
2	扣減: 斷定一級資本時所扣減的資產數額	(5,229)	(5,285)
3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總額(不包括衍生工具合約及SFT)	307,422	316,600
由衍生工	L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		
4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重置成本(如適用的話,扣除 合資格現金變動保證金及/或雙邊淨額結算)	19,666	8,343
5	所有與衍生工具合約有關的潛在未來風險承擔的附加數額	27,826	27,301
6	還原因提供予對手方而須根據適用會計框架從資產負債表 中扣減的衍生工具合約抵押品的數額	0	0
7	扣減: 就衍生工具合約提供的現金變動保證金的應收部分	(136)	(188)
8	扣減:中央交易對手方風險承擔中與客戶結算交易有關而 獲豁免的部分	0	0
9	經調整後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合約的有效名義數額	1,699	1,781
10	扣減: 就已出售信用關聯衍生工具合約作出調整的有效 名義抵銷及附加數額的扣減	(1,699)	(1,781)
11	衍生工具合約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47,356	35,456

LR2: 於2023年6月30日槓桿比率

	(a)	(b)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SFT產生的風險承擔		
12 經銷售會計交易調整後(在不確認淨額計算下)的SFT資產 總計	7,759	9,259
13 扣減: SFT資產總計的應付現金與應收現金相抵後的淨額	0	0
14 SFT資產的對手方信用風險承擔	395	544
15 代理交易風險承擔	0	0
16 由SFT產生的風險承擔總額	8,154	9,803

LR2: 於2023年6月30日槓桿比率

		(a)	(b)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3月31日
其他資產	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17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名義數額總額	69,073	66,937
18	扣減: 就轉換為信貸等值數額作出的調整	(54,936)	(53,027)
19	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14,137	13,910
資本及風			
20	一級資本	40,081	41,031
20a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調整前的風險承擔總額	377,070	375,769
20b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的調整	(279)	(408)
21	為特定準備金及集體準備金作出調整後的風險承擔總額	376,791	375,361
槓桿比率			
22	槓桿比率	10.64%	10.93%

附註: 在季度報告期內, 槓桿比率沒有重大變化, 變化是由於正常業務所致。

### CR1: 於2023年6月30日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下表概述於2023年6月30日資產負債表內和表外風險承擔的信用質素:

		(a)	(b)	(c)	(d)	(e)	(f)	(g)
		以下項目的總帳面數額			其中:以STC計算法下的風險承擔的信用損 失而作出的預期信用損失之會計準備金		其中:以IRB計算法 下的風險承擔的	淨值
		違責風險的 風險承擔	非違責風險的 風險承擔	備抵/減值	分配於 監管類別的 特定準備金	分配於 監管類別的 集體準備金	信用損失而作出的 預期信用損失 之會計準備金	(a + b - c)
1	貸款	2,770	197,384	861	27	64	770	199,293
2	債務證券	0	89,252	18	0	2	16	89,234
3	資產負債表外風險承擔	0	15,263	261	0	26	235	15,002
4	總計	2,770	301,899	1,140	27	92	1,021	303,529

CR2:於2023年6月30日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的改變

下表提供有關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變動的資料,包括違責風險金額的變動,非違責及 違責風險承擔之間的變動,以及分別於2023年6月30日止及於2022年12月31日因撇帳 而降低的違責風險承擔:

		(a)
		數額
1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2,883
2	期内發生的違責貸款和債務證券	385
3	轉回至非違責狀況	(73)
4	撇帳額	(48)
5	其他變動 *	(377)
6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違責貸款及債務證券結餘	2,770

<sup>\*</sup> 其他變動包括償還貸款

### CR3: 於2023年6月30日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概覽

下表列出於2023年6月30日不同類型的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所涵蓋的信貸風險程度:

		(a)	(b1)	(b)	(d)	(f)
		無保證風險承擔: 帳面數額	有保證風險承擔	以認可抵押品作 保證的風險承擔	以認可擔保作保 證的風險承擔	以認可的信用衍生 工具合約作保證的 風險承擔
1	貸款	102,237	97,056	95,765	1,291	0
2	債務證券	89,234	0	0	0	0
3	總計	191,471	97,056	95,765	1,291	0
4	其中違責部分	1,162	1,385	1,345	40	0

#### CR4:於2023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承擔及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的影響 - STC計算法

下表說明截至2023年6月30日任何公認的客戶關係管理(包括綜合和簡單方法下的公認抵押品)對STC方法下信用風險資本要求計算的影響:

		(a)	(b)	(c)	(d)	(e)	(f)
			言用風險措施計算 風險承擔		用風險措施計算在 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及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風險承擔類別	資產負債表内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資產負債表内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0	0	0	0	0	0.0%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0	0	0	0	0	0.0%
2a	其中: 本地公營單位	0	0	0	0	0	0.0%
2b	其中: 非本地公營單位	0	0	0	0	0	0.0%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20	0	20	0	0	0.0%
4	銀行風險承擔	0	0	0	0	0	0.0%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0	0	0	0	0	0.0%
6	法團風險承擔	1,995	722	1,988	21	1,469	73.1%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0	0	0	0	0	0.0%
8	現金項目	0	0	0	0	0	0.0%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交 易交付失敗所涉及的風險承擔	0	0	0	0	0	0.0%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7,240	4,591	6,734	17	5,063	75.0%
11	住宅按揭貸款	9,789	0	9,298	0	3,899	41.9%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3,368	49	3,368	0	3,368	100.0%
13	逾期風險承擔	578	0	547	0	555	101.5%
14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0	0	0	0	0	0.0%
15	總計	22,990	5,362	21,955	38	14,354	65.3%

CR5: 於2023年6月30日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 – STC計算法

下表列出截至2023年6月30日資產類別和風險權重的STC方法下的信用風險承擔:

		(a)	(b)	(c)	(d)	(e)	(f)	(g)	(h)	(ha)	(i)	(j)
	風險承擔類別	0%	10%	20%	35%	50%	75%	100%	150%	250%	其他	總信用風險承擔額 (已將CCF及減低信用 風險措施計算在內)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2a	其中: 本地公營單位	0	0	0	0	0	0	0	0	0	0	0
2b	其中: 非本地公營單位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20	0	0	0	0	0	0	0	0	0	20
4	銀行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6	法團風險承擔	0	0	308	0	588	0	1,113	0	0	0	2,009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現金項目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以貨銀對付形式以外的形式進行的 交易交付失敗所涉及的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0	0	0	0	0	6,751	0	0	0	0	6,751
11	住宅按揭貸款	0	0	0	7,851	0	1,183	264	0	0	0	9,298
12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3,368	0	0	0	3,368
13	逾期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530	17	0	0	547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實體	0	0	0	0	0	0	0	0	0	0	0
15	總計	20	0	308	7,851	588	7,934	5,275	17	0	0	21,993

#### CR6: 於2023年6月30日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 - IRB計算法

下表顯示於 2023年6月30日分別在基礎及零售 IRB 計算法下用以計算信貸風險資本規定的內部模式的主要參數:

#### 使用基礎IRB 計算法

		(a)	(b)	(c)	(d)	(e)	(f)	(g)	(h)	(i)	(j)	(k)	(1)
	PD等級	最初資產負債表内 總風險承擔	未將CCF計算在内 的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CCF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及CCF計算 在内的EAD	平均PD	承擔義務人 數目	平均LGD	平均到期 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EL	準備金
	0.00 至 < 0.15	44,636	0	0.0%	44,638	0.02%	13	45.0%	1.53	2,555	5.7%	4	
	0.15至< 0.25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0.25至< 0.50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0.50至< 0.75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官方實體	0.75至< 2.50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2.50至< 10.00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10.00至< 100.00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100.00 (違責)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小計	44,636	0	0.0%	44,638	0.02%	13	45.0%	1.53	2,555	5.7%	4	32
	0.00至< 0.15	45,337	795	94.6%	47,382	0.04%	151	45.2%	1.00	6,021	12.7%	9	
	0.15至< 0.25	216	0	0.0%	216	0.19%	4	45.0%	1.04	85	39.3%	0	
	0.25至< 0.50	4,658	429	88.5%	5,038	0.37%	12	45.0%	0.74	2,713	53.8%	9	
	0.50至< 0.75	915	0	0.0%	915	0.54%	7	45.0%	0.08	520	56.9%	2	
銀行	0.75至< 2.50	817	222	0.0%	817	1.83%	22	37.3%	0.60	695	85.0%	6	
	2.50至< 10.00	6	9	0.0%	6	6.42%	3	0.0%	1.00	0	0.0%	0	
	10.00至< 100.00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100.00 (違責)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小計	51,949	1,455	77.8%	54,374	0.11%	199	45.0%	0.96	10,034	18.5%	26	131
	0.00 至 < 0.15	489	241	0.2%	487	0.14%	11	34.9%	1.00	71	14.5%	0	
	0.15至< 0.25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0.25至< 0.50	1,090	720	0.0%	1,090	0.37%	14	36.1%	1.23	327	30.0%	1	
<u> </u>	0.50至< 0.75	259	187	1.1%	260	0.54%	18	42.5%	1.81	131	50.6%	1	
企業 – 中小型 企業	0.75至< 2.50	4,963	1,238	4.2%	4,953	1.60%	189	35.7%	2.07	3,151	63.6%	28	
	2.50至< 10.00	6,345	638	19.2%	6,411	4.41%	152	37.0%	1.84	5,606	87.4%	105	
	10.00至< 100.00	1,472	115	3.1%	1,451	11.57%	63	36.2%	1.95	1,754	120.9%	61	
	100.00 (違責)	7	0	0.0%	5	100.00%	2	24.6%	0.46	3	74.5%	2	
	小計	14,625	3,139	5.8%	14,657	3.69%	449	36.5%	1.86	11,043	75.3%	198	138
	0.00至< 0.15	26,838	11,246	13.2%	28,327	0.12%	145	44.2%	1.71	8,043	28.4%	14	
	0.15至< 0.25	0	0	0.0%	0	0.00%	0	0.0%	0.00	0	0.0%	0	
	0.25至< 0.50	21,944	14,438	14.1%	23,975	0.37%	143	43.6%	1.72	12,851	53.6%	39	
	0.50至< 0.75	21,508	13,554	20.0%	24,212	0.54%	172	43.0%	1.66	15,315	63.3%	56	
企業 – 其他企業	0.75至< 2.50	24,225	15,827	15.4%	26,605	1.42%	420	39.6%	2.12	22,910	86.1%	149	
	2.50至< 10.00	12,810	2,111	19.4%	13,162	4.43%	252	36.5%	2.62	15,431	117.2%	213	
	10.00至< 100.00	4,386	1,581	2.2%	4,411	11.30%	170	36.0%	2.74	7,214	163.6%	180	
	100.00 (違責)	1,872	0	50.0%	1,864	100.00%	29	38.6%	2.49	6,862	368.1%	306	
	小計	113,583	58,757	15.5%	122,556	2.92%	1,331	41.6%	1.94	88,626	72.3%	957	1,334

#### CR6: 於2023年6月30日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信用風險承擔 - IRB計算法

### 使用零售IRB 計算法

		(a)	(b)	(c)	(d)	(e)	(f)	(g)	(h)	(i)	(j)	(k)	(1)
	PD等級	最初資產負債表内 總風險承擔	未將CCF計算在内 的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平均CCF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及CCF計算 在内的EAD	平均PD	承擔義務人 數目	平均LGD	平均到期 期限	風險加權 數額	風險加權 數額密度	EL	準備金
	0.00 至 < 0.15	2,971	0	0.0%	2,971	0.10%	1,224	10.0%		446	15.0%	0	
	0.15至< 0.25	18,975	1	100.0%	18,976	0.20%	7,542	10.4%		2,846	15.0%	4	
零售 – 住宅按揭	0.25至< 0.50	0	0	0.0%	0	0.00%	0	0.0%		0	0.0%	0	
参告 - 住七汝狗 風險承擔	0.50至< 0.75	12,549	0	0.0%	12,549	0.50%	4,880	10.7%		1,902	15.2%	7	
(包括個人和持物	0.75至< 2.50	9,937	83	110.0%	10,029	1.52%	3,931	10.7%		1,760	17.5%	16	
業空殼公司)	2.50至< 10.00	2,210	208	100.0%	2,418	4.75%	1,115	13.2%		1,034	42.8%	16	
×	10.00至< 100.00	298	20	100.0%	317	19.81%	94	11.7%		191	60.3%	7	
	100.00 (違責)	284	1	0.0%	284	100.00%	98	11.3%		253	89.1%	14	
	小計	47,224	313	102.5%	47,544	1.51%	18,884	10.7%		8,432	17.7%	64	115
	0.00至< 0.15	353	0	0.0%	353	0.10%	1,900	26.0%		23	6.4%	0	
	0.15至< 0.25	816	0	0.0%	816	0.20%	2,548	29.0%		96	11.8%	0	
	0.25至< 0.50	0	0	0.0%	0	0.00%	0	0.0%		0	0.0%	0	
零售 – 小型零售	0.50至< 0.75	614	0	0.0%	614	0.50%	1,631	32.6%		144	23.4%	1	
参告 - 小空参告 業務風險承擔	0.75至< 2.50	193	0	0.0%	193	1.50%	570	34.6%		79	41.0%	1	
来仍归到的从牙切后	2.50至< 10.00	31	0	0.0%	31	5.79%	135	33.6%		16	50.4%	1	
	10.00至< 100.00	25	0	0.0%	25	20.43%	98	28.0%		12	49.2%	1	
	100.00 (違責)	53	0	0.0%	53	100.00%	55	35.7%		77	145.3%	16	
	小計	2,085	0	0.0%	2,085	3.27%	6,937	30.3%		447	21.4%	20	20
	0.00 至 < 0.15	943	0	0.0%	943	0.10%	8,855	25.2%		59	6.3%	0	
	0.15至< 0.25	2,752	2	100.0%	2,753	0.20%	7,953	21.9%		244	8.9%	1	
	0.25至< 0.50	0	0	0.0%	0	0.00%	0	0.0%		0	0.0%	0	
零售 – 其他對	0.50至< 0.75	2,769	4	100.0%	2,773	0.50%	5,335	26.4%		527	19.0%	4	
個人的零售風險	0.75至< 2.50	1,693	5	100.0%	1,698	1.38%	2,811	40.1%		800	47.1%	10	
承擔	2.50至< 10.00	874	21	107.5%	896	4.30%	1,028	27.8%		365	40.7%	12	
	10.00至< 100.00	97	18	100.0%	116	16.32%	343	55.4%		122	105.0%	11	
	100.00 (違責)	37	0	0.0%	37	100.00%	89	61.7%		187	500.1%	10	
	小計	9,165	50	103.1%	9,216	1.50%	26,414	28.1%		2,304	25.0%	48	36
							•			•		<u>.</u>	
	總計 (所有組合之和)	283,267	63,714	17.0%	295,070	1.73%	54,227	37.0%		123,441	41.8%	1,317	1,806

#### CR7: 於2023年6月30日使用認可信用衍生工具合約作為認可減低信用風險措施對風險加權數額的影響 – IRB

下表列出截至2023年6月30日,已確認的信用衍生工具合約對IRB方法下信用風險資本要求的計算的影響:

		(a)	(b)
		未將信用衍生工具計算 在內的風險加權數額	實際風險加權數額
1	法團——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項目融資)	0	0
2	法團——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物品融資)	0	0
3	法團——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 (商品融資)	0	0
4	法團——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具收益地產)	0	0
5	法團——專門性借貸(高波動性商業地產)	0	0
6	法團──中小型法團	11,043	11,043
7	法團──其他法團	88,626	88,626
8	官方實體	2,555	2,555
9	屬官方實體的非本地公營單位	0	0
10	多邊發展銀行	0	0
11	銀行風險承擔一銀行	8,983	8,983
12	銀行風險承擔一證券商號	559	559
13	銀行風險承擔——公營單位(不包括屬官方實體的非本地公營單位)	492	492
14	零售──小型業務零售風險承擔	447	447
15	零售——提供予個人的住宅按揭	8,021	8,021
16	零售──提供予持物業空殼公司的住宅按揭	411	411
17	零售——合資格循環式零售風險承擔(QRRE)	0	0
18	零售——其他對個人的零售風險承擔	2,304	2,304
19	股權——市場基準計算法(簡單風險權重方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	8,456	8,456
20	股權——市場基準計算法(内部模式方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	0	0
21	股權—PD/LGD 計算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持有作長期投資的公開買賣股權風險承擔)	0	0
22	股權—PD/LGD 計算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持有作長期投資的私人持有股權風險承擔)	0	0
23	股權——PD/LGD 計算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其他公開買賣股權風險承擔)	0	0
24	股權——PD/LGD 計算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其他股權風險承擔)	0	0
25	股權—與於基金的資本投資相關的股權風險承擔(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0	0
26	其他──現金項目	0	0
27	其他一其他項目	6,085	6,085
28	總計 (在各 IRB 計算法下)	137,982	137,982

<sup>\*</sup> 本行沒有信貸衍生工具合約用作認可的信貸風險緩解措施

#### CR8: 於2023年6月30日在IRB計算法下信用風險承擔的風險加權數額流動表

下表呈示一流動表,解釋於2023年3月3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間内按 IRB 計算法斷定的信貸風險的風險加權數額的改變:

		(a)
		數額
1	截至2023年3月31日風險加權數額	130,229
2	資產規模	1,174
3	資產質素	(362)
4	模式更新	0
5	方法及政策	0
6	收購及處置	0
7	外匯變動	(1,515)
8	其他	0
9	截至2023年6月30日風險加權數額	129,526

#### CR10: 於2023年6月30日在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下的專門性借貸及在簡單風險權重方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 - IRB計算法

下表列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監管時段標準方法下專業貸款 - HVCRE 的量化資料:

#### I. 監管分類進則計算法 — HVCRE

		(a)	(b)	(c)	(d)	(e)	(f)
監管評級等級	尚餘到期期限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監管風險權重	EAD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預期損失額
優^	2.5 年以下	0	0	70%	0	0	0
優	2.5 年或以上	0	0	95%	0	0	0
良^	2.5 年以下	0	0	95%	0	0	0
良	2.5 年或以上	0	0	120%	0	0	0
尚可		0	0	140%	0	0	0
欠佳		0	0	250%	0	0	0
違責		0	0	0%	0	0	0
總計		0	0		0	0	0
^ 使用優惠風險權重。	>						

附註:本行不採用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計算其專業貸款的信貸風險。

下表列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根據監管時段標準方法下專業貸款, HVCRE 除外的量化資料:

#### II. 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 - HVCRE除外

		(a)	(b)	(c)	(d)(i)	(d)(ii)	(d)(iii)	(d)(iv)	(d)(v)	(e)	(f)
監管評級等級	尚餘到期期限	資產負債表内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監管風險權重		EAD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預期損失額
而目11.%X 4.%X	NAIWING	<b>東庄只頃次門</b>	<b>貝庄只良</b> 伙// 妖职	血白為峽種里	PF	OF	CF	IPRE	總計		
優^	2.5 年以下	0	0	50%	0	0	0	0	0	0	0
優	2.5 年或以上	0	0	70%	0	0	0	0	0	0	0
良^	2.5 年以下	0	0	70%	0	0	0	0	0	0	0
良	2.5 年或以上	0	0	90%	0	0	0	0	0	0	0
尚可		0	0	115%	0	0	0	0	0	0	0
欠佳		0	0	250%	0	0	0	0	0	0	0
違責		0	0	0%	0	0	0	0	0	0	0
總計		0	0		0	0	0	0	0	0	0
^ 使用優惠風險權重。				_							

附註:本行不採用監管分類準則計算法計算其專業貸款的信貸風險。

#### III. 簡單風險權重方法下的股權風險承擔

下表列出截至 2023年6月30日止簡單風險權重法下的股票風險敞口的量化資訊:

	(a)	(b)	(c)	(d)	(e)
類別	資產負債表內數額	資產負債表外數額	監管風險權重	EAD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
公開買賣股權風險承擔	0	0	300%	0	0
所有其他股權風險承擔	2,114	0	400%	2,114	8,456
總計	2,114	0		2,114	8,456

CCR1: 於2023年6月30日按計算法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分析

下表就於2023年6月30日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風險加權數額及(如適用的話)用以計算衍生工具合約及證券融資交易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的計算法下使用的主要參數,提供詳盡細目分類:

		(a)	(b)	(c)	(d)	(e)	(f)
		重置成本	潛在未來風險承擔	有效預期正風險承擔	用作計算違責風險 的風險承擔的α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 措施計算在内的違 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
1	SA-CCR計算法(對於衍生工具合約)	526	748		1.4	2,804	799
1a	現行風險承擔方法 (對於衍生工具合約)	0	0		1.4	0	0
2	IMM (CCR) 計算法			0	0	0	0
3	簡易方法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0	0
4	全面方法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645	89
5	風險值 (對於證券融資交易)					0	0
6	總計						888

CCR2: 於2023年6月30日信用估值調整 (CVA) 資本要求

下表列出了於2023年6月30日基於CVA資本要求的投資組合以及基於標準化CVA方法和高級CVA方法的CVA計算的信息:

		(a)	(b)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效果計算在内的EAD	風險加權數額
	使用高級CVA方法計算CVA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0	0
1	(i) 風險值 (使用倍增因數 (如適用) 後)		0
2	(ii) 受壓風險值 (使用倍增因數 (如適用) 後)		0
3	使用標準CVA方法計算的CVA資本要求的淨額計算組合	2,823	631
4	總計	2,823	631

### CCR3: 於2023年6月30日按資產類別和按風險權重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 STC計算法

下表按資產類別和風險權重列出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違責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的衍生合約和受STC方法影響的股權融資交易,不論採用何種方法確定違責風險承擔的數量:

		(a)	(b)	(c)	(ca)	(d)	(e)	(f)	(g)	(ga)	(h)	(i)
	風險權重風險承擔類別	0%	10%	20%	35%	50%	75%	100%	150%	250%	其他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計算 在内的總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1	官方實體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公營單位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2a	其中: 本地公營單位	0	0	0	0	0	0	0	0	0	0	0
2b	其中: 非本地公營單位	0	0	0	0	0	0	0	0	0	0	0
3	多邊發展銀行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4	銀行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5	證券商號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6	法團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22	0	0	0	22
7	集體投資計劃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8	監管零售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住宅按揭貸款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	不屬逾期風險承擔的其他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64	0	0	0	64
11	對商業實體的重大風險承擔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	總計	0	0	0	0	0	0	86	0	0	0	86

### CCR4: 於2023年6月30日按組合及違責或然率等級劃分的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 – IRB計算法

下表列出截至 2023年6月30日用於受基礎 IRB 計算法約束的風險承擔(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除外)的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資本要求的所有相關參數: IRB基礎計算法

		(a)	(b)	(c)	(d)	(e)	(f)	(g)
	PD 等級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 施計算在内的EAD	平均PD	承擔義務人數目	平均LGD	平均到期期限	風險加權數額	風險加權數額密度
	0.00 至 < 0.15	178	0.05%	2	45.0%	0.01	14	7.7%
	0.15至< 0.25	0	0.00%	0	0.0%	0.00	0	0.0%
	0.25至< 0.50	0	0.00%	0	0.0%	0.00	0	0.0%
	0.50至< 0.75	0	0.00%	0	0.0%	0.00	0	0.0%
官方實體	0.75至< 2.50	0	0.00%	0	0.0%	0.00	0	0.0%
	2.50至< 10.00	0	0.00%	0	0.0%	0.00	0	0.0%
	10.00至< 100.00	0	0.00%	0	0.0%	0.00	0	0.0%
	100.00 (違責)	0	0.00%	0	0.0%	0.00	0	0.0%
	小計	178	0.05%	2	45.0%	0.01	14	7.7%
	0.00至< 0.15	2,535	0.04%	32	45.0%	0.97	337	13.3%
	0.15至< 0.25	61	0.19%	4	45.0%	1.38	27	43.5%
	0.25至< 0.50	93	0.37%	6	45.0%	0.82	52	55.4%
	0.50至< 0.75	68	0.54%	5	45.0%	2.15	60	88.7%
銀行	0.75至< 2.50	0	0.00%	0	0.0%	0.00	0	0.0%
	2.50至< 10.00	0	0.00%	0	0.0%	0.00	0	0.0%
	10.00至< 100.00	0	0.00%	0	0.0%	0.00	0	0.0%
	100.00 (違責)	0	0.00%	0	0.0%	0.00	0	0.0%
	小計	2,757	0.07%	47	45.0%	1.00	476	17.3%
	0.00至< 0.15	15	0.13%	6	45.0%	1.30	4	25.4%
	0.15至< 0.25	0	0.00%	0	0.0%	0.00	0	0.0%
	0.25至< 0.50	144	0.37%	9	45.0%	0.48	63	44.1%
	0.50至< 0.75	93	0.54%	7	45.0%	1.76	58	63.1%
企業	0.75至< 2.50	93	1.29%	34	45.0%	1.24	76	81.4%
· 止未	2.50至< 10.00	57	3.32%	20	45.0%	1.71	64	112.2%
	10.00至< 100.00	26	11.10%	30	45.0%	1.17	47	182.8%
	100.00 (違責)	0	0.00%	0	0.0%	0.00	0	0.0%
	小計	428	1.64%	106	45.0%	1.16	312	73.2%
總計 (所有組合	<b>à</b> )	3,363	0.27%	155	45.0%	0.97	802	23.9%

## CCR5: 於2023年6月30日作為對手方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包括經中央交易對手方結算的合約或交易者) 的抵押品組成

下表列出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所收到的所有類型抵押品或已確認抵押品,以支持或減少交易對手違責風險承擔,涉及衍生合約或SFT,包括通過中央交易對手方清算的合約或交易:

	(a)	(b)	(c)	(d)	(e)	(f)
		衍生工	證券融資交易			
	收取的認可抵抗	<b>押品的公平價值</b>	提供的抵押品	品的公平價值	收取的認可抵押品 提供的抵押品的	
	分隔的	非分隔的	分隔的	非分隔的	的公平價值	平價值
現金 – 本地貨幣	0	0	0	0	0	0
現金 – 其他貨幣	0	10,960	74	255	6,595	747
債務證券	0	0	0	0	690	7,183
股權證券	0	0	0	0	0	0
其他	0	0	0	0	0	0
總計	0	10,960	74	255	7,285	7,930

CCR6: 於2023年6月30日信用相關衍生工具合約

下表列出了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信貸相關衍生工具合約金額,細分為購買的信用保護和出售的信用保護:

	(a)	(b)
	購買的保障	出售的保障
名義數額		
單一名稱信用違責掉期	1,464	1,464
指數信用違責掉期	0	0
總回報掉期	281	235
信用相關期權	0	0
其他信用相關衍生工具合約	0	0
總名義數額	1,745	1,699
公平價值		
正公平價值 (資產)	6	0
負公平價值 (負債)	0	2

CCR8:於2023年6月30日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

下表列示對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的細項:

		(a)	(b)
		已將減低信用風險措施 計算在内的風險承擔	風險加權數額
1	認可機構作爲結算成員或結算客戶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 (總額)		783
2	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 (不包括於第7行至10行披露的項目),其中:	38,100	771
3	(i)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38,084	770
4	(ii)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合約	16	1
5	(iii) 證券融資交易	0	0
6	(iv) 受有效跨產品淨額結算協議規限的淨額計算組合	0	0
7	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273	
8	非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129	7
9	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23	5
10	非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0	0
11	認可機構作為結算成員或結算客戶對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風險承擔(總額)		0
12	對不合資格中央交易對手方的違責風險的風險承擔(不包括於第17行至20行披露的項目), 其中:	0	0
13	(i)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0	0
14	(ii) 交易所買賣衍生工具合約	0	0
15	(iii) 證券融資交易	0	0
16	(iv) 受有效跨產品淨額結算協議規限的淨額計算組合	0	0
17	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18	非分隔的開倉保證金	0	0
19	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0	0
20	非以資金支持的違責基金承擔	0	0

MR1: 於2023年6月30日在STM計算法下的市場風險

下表提供截至2023年6月30日使用STM方法計算的市場風險資本要求的組成部分:

		(a)
		風險加權數額
	直接產品風險承擔	
1	利率風險承擔 (一般及特定風險)	8,080
2	股權風險承擔 (一般及特定風險)	0
3	外匯 (包括黃金) 風險承擔	3,691
4	商品風險承擔	0
	期權風險承擔	
5	簡化計算法	0
6	得爾塔附加計算法	0
7	其他計算法	0
8	證券化類別風險承擔	0
9	總計	11,771

## 國際債權

按交易對手方的地點和類型分析銀行的國際債權:

			2023年6月3	0日	
			非銀行和	弘人機構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人機構	總計
離岸中心, 其中					
- 香港	1,933	6,927	17,758	125,273	151,891
- 澳門	549	3,399	110	17,721	21,779
- 新加坡	11,433	1	215	672	12,321
發展中亞太地區, 其中					
- 中國内地	33,014	7,952	19,633	32,742	93,341
	46,929	18,279	37,716	176,408	279,332
			2022年12月3	1∃	
			非銀行私	人機構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金融機構	非金融 私人機構	總計
離岸中心, 其中					
- 香港	1,141	7,468	17,151	125,690	151,450
- 澳門	311	3,683	110	18,428	22,532
- 新加坡	18,640	1	205	723	19,569
發展中亞太地區, 其中					
- 中國内地	31,442	9,739	18,741	38,376	98,298
	51,534	20,891	36,207	183,217	291,849

## 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行業分類

客戶貸款之行業類別是按該等貸款之用途分類及未減除任何預期信用損失。

	20235	年6月30日	2022年	12月31日
		有抵押貸款總額		有抵押貸款總額
	客戶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客戶貸款總額	之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業、商業及金融				
- 物業發展	11,429	68.5	8,595	60.9
- 物業投資	31,688	93.9	31,183	94.2
- 財務機構	13,668	21.6	12,478	19.1
- 股票經紀	846	35.0	1,690	8.3
- 批發與零售業	3,701	72.4	4,794	55.1
- 製造業	4,124	42.4	3,650	50.3
- 運輸與運輸設備	4,914	80.9	5,007	80.9
- 資訊科技	92	90.2	63	87.3
- 股票有關之貸款	134	93.3	129	95.4
- 康樂活動	10	90.0	18	94.4
- 其他	13,952	58.8	14,650	57.6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機構	584	99.8	635	100.0
參建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				
劃」或其各自後繼計劃樓宇之貸款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34,219	99.9	34,969	100.0
- 信用咭貸款	122	0.0	128	0.0
- 其他	8,070	77.8	8,849	83.0
	127,553	77.4	126,838	76.7
貿易融資	5,700	49.4	5,509	40.5
在香港之外使用之貸款				
- 中國内地	36,967	58.2	41,018	53.6
- 澳門	18,246	82.7	18,850	83.1
- 其他	8,745	99.3	8,047	99.2
	63,958	70.8	67,915	67.2
	197,211	74.4	200,262	72.4

### 客戶貸款

下列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進一步分析資料,按該等貸款之用途分類,而該行業不少於客戶貸款總額10%。

			2023年6月30日		
	客戶 貸款總額	減值 客戶貸款	已過期3個月以上之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的預期 信用損失 (第3階段)	客戶貸款的預期 信用損失 (第1及第2階段)
物業投資	31,688	982	1	0	144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34,219	148	70	0	6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 - 中國内地 - 澳門	36,967 18,246	751 231	734 25	153 4	140 27
			2022年12月31日		
	客戶 貸款總額	減值 客戶貸款	2022年12月31日 已過期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的預期 信用損失 (第3階段)	客戶貸款的預期 信用損失 (第1及第2階段)
物業投資			已過期3個月以上	信用損失	信用損失
物業投資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貸款總額	客戶貸款	已過期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信用損失 (第3階段)	信用損失 (第1及第2階段)

#### 客戶貸款

#### 按地理分類之客戶貸款分析

地理分類資料乃按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轉移風險因素。一般而言,在下述情況下才轉移風險:有關貸款之債權獲得並非借款人所在地之一方擔保,或該債權之履行對象是某銀行之海外分行,而該銀行之總辦事處設於另一所在地。

20	2	年	6	Ħ	2	Λ		
~~		ш	n	_		.,	п	

			2023年0月30日			
	客戶 貸款總額	減值 客戶貸款	已過期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的預期 信用損失 (第3階段)	客戶貸款的預期 信用損失 (第1及第2階段)	
香港	133,547	1,749	161	65	379	
澳門	17,632	245	27	4	25	
中國内地	42,165	741	736	154	209	
其他	3,867	0	0	0	22	
	197,211	2,735	924	223	635	

#### 2022年12月31日

	客戶 貸款總額	減值 客戶貸款	已過期3個月以上 之客戶貸款	客戶貸款的預期 信用損失 (第3階段)	客戶貸款的預期 信用損失 (第1及第2階段)
香港	134,254	1,951	158	75	399
澳門	18,305	89	28	5	53
中國内地	45,351	776	768	182	255
其他	2,352	27	27	5	16
	200,262	2,843	981	267	723

##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資產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2023年6月	2023年6月30日		月31日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本金或利息已過期之客戶貸款總額: - 6個月或以下但3個月以上 - 1年或以下但6個月以上	69 545	0.03 0.28	549 66	0.27 0.03
- 1年以上	310 924	0.16 0.47	366 981	0.18 0.48
過期貸款有抵押品保障之部分 過期貸款無抵押品保障之部分	772 152 924	_	784 197 981	
過期貸款之有抵押品保障之抵押品現值	1,658	-	1,706	
過期貸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第3階段)	200	-	239	
過期客戶貸款之抵押品主要是物業及車輛。	2023年6月	30日	2022年12	2月31日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	53	0.03	3	0.00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所有重定還款期之客戶貸款作出減值。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同業之款項中,並無過期或重定還款期之貸款。

#### 過期及重定還款期資產

#### 其他過期資產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過期之貿易票據:		
- 6個月或以下但3個月以上	0	0
- 1年或以下但6個月以上	0	0
- 1年以上	0	0
	0	0

於2023年6月30日內並無過期債務證券(2022年12月31日: 無)。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包括在「其他資產」內並無逾期應收賬款。

#### 減值客戶貸款

減值客戶貸款總額、其抵押品市值及預期信用損失(第3階段)分析如下: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減值客戶貸款總額	2,735	2,843
減值客戶貸款總額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1.39%	1.42%
減值客戶貸款之抵押品市值	2,556	2,620
預期信用損失(第3階段)	223	267

減值客戶貸款接受個別評估,以確定有否出現個別之客觀減值證據。另計及該貸款將來可收回金額之淨現值後提撥個別評估之預期信用損失 (第3階段),而該抵押品主要包括物業及車輛。

於2023年6月30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貸予銀行同業之款項中,並無減值銀行同業貸款,亦無提撥預期信用損失(第3階段)。

#### 收回資產

於2023年6月30日,本集團收回用作擔保減值客戶貸款之資產合共為港幣0.52 億元 (2022年12月31日:港幣1.5億元)。

### 中國内地業務

對非銀行中國內地風險承擔的分析包括本行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在與香港金管局同意的基礎上的風險承擔。

		2023年6月30日		
		資產負債表内 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總計
(i)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17,456	1,891	19,347
(ii)		7,036	1,532	8,568
(iii)				
<i></i>	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28,012	4,694	32,706
	未在上文第(i)項中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他實體	2,304	14	2,318
(v)	未在上文第(ii)項中報告的地方政府的其他實體	208	9	217
(vi)	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以外成立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但獲得的貸款在中國內地使用	1,700	1,202	2,902
(VII)	其他被本集團認為風險承擔為非銀行機構的交易對手方 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3,245	134	3,379
	總計	<u>59,243</u> 59,961	9,476	69,437
	扣除撥備後總資產	317,498		
		18.89%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的百分比	10.0376		
			2022年12月31日	
		資產負債表内 風險承擔	資產負債表外 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總計
(i)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風險承擔總計 22,889
(ii)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 21,002	風險承擔 1,887	22,889
(ii) (iii)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居住在中國内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内地成立的	風險承擔 21,002 7,374	風險承擔 1,887 2,811	22,889 10,185
(ii) (iii) (iv) (v)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成立的 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未在上文第(i)項中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他實體 未在上文第(ii)項中報告的地方政府的其他實體	風險承擔 21,002 7,374 29,962	風險承擔 1,887 2,811 5,144	22,889 10,185 35,106
(ii) (iii) (iv) (v)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成立的 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未在上文第(i)項中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他實體	風險承擔 21,002 7,374 29,962 2,604	風險承擔 1,887 2,811 5,144 0	22,889 10,185 35,106 2,604
(ii) (iii) (iv) (v) (vi)	地方政府, 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成立的 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未在上文第 (i) 項中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他實體 未在上文第 (ii) 項中報告的地方政府的其他實體 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以外成立 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但獲得的貸款在中國內地使用	風險承擔 21,002 7,374 29,962 2,604 197	風險承擔 1,887 2,811 5,144 0 13	22,889 10,185 35,106 2,604 210
(ii) (iii) (iv) (v) (vi)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成立的 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未在上文第(i)項中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他實體 未在上文第(ii)項中報告的地方政府的其他實體 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以外成立	風險承擔 21,002 7,374 29,962 2,604 197	風險承擔 1,887 2,811 5,144 0 13	22,889 10,185 35,106 2,604 210
(ii) (iii) (iv) (v) (vi)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成立的 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未在上文第(i)項中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他實體 未在上文第(ii)項中報告的地方政府的其他實體 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以外成立 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但獲得的貸款在中國內地使用 其他被本集團認為風險承擔為非銀行機構的交易對手方	風險承擔 21,002 7,374 29,962 2,604 197 2,094	風險承擔 1,887 2,811 5,144 0 13	22,889 10,185 35,106 2,604 210 3,453
(ii) (iii) (iv) (v) (vi)	地方政府, 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成立的 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未在上文第 (i) 項中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他實體 未在上文第 (ii) 項中報告的地方政府的其他實體 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以外成立 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但獲得的貸款在中國內地使用 其他被本集團認為風險承擔為非銀行機構的交易對手方 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風險承擔 21,002 7,374 29,962 2,604 197 2,094 3,159	風險承擔 1,887 2,811 5,144 0 13 1,359	22,889 10,185 35,106 2,604 210 3,453 3,260
(ii) (iii) (iv) (v) (vi)	地方政府, 地方政府擁有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居住在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成立的 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 未在上文第 (i) 項中報告的中央政府的其他實體 未在上文第 (ii) 項中報告的地方政府的其他實體 居住在中國內地以外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或者在中國內地以外成立 的實體及其子公司和合資公司但獲得的貸款在中國內地使用 其他被本集團認為風險承擔為非銀行機構的交易對手方 中國內地風險承擔 總計	風險承擔 21,002 7,374 29,962 2,604 197 2,094 3,159 66,392	風險承擔 1,887 2,811 5,144 0 13 1,359	22,889 10,185 35,106 2,604 210 3,453 3,260

#### 資產負債表外之風險 - 或然負債及承擔

或然負債及承擔起因於遠期資產購置、股票及證券之未繳足部分、存放遠期存款、有追索權之資產出售或其他交易,以及信貸有關工具,包括用以提供信貸的信用證、擔保及承擔。這些信貸有關工具所涉及之風險,大致與提供信貸予客戶所涉及之信貸風險相同。約定金額乃指假如合約被悉數提取而客戶違約時所涉及之風險金額。由於大部分擔保及承擔預料直至期滿止均不會被提取,合約金額總數並不代表未來之現金流量。

自2023年3月31日起,本集團已採用基於內部評級的方法計算其信用風險承擔,監管部門批准的豁免投資組合仍採用標準化方法。

以下為每項重大類別之或然負債及承擔之約定金額概要: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3,686	5,545
交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1,576	1,727
貿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2,771	3,512
遠期資產購買	497	0
遠期存款	654	0
其他承擔:		
原本期限不逾1年	1,100	1,922
原本期限1年以上	4,524	4,662
可無條件取消	53,768	50,528
合計	68,576	67,896
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6,039	8,409

###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源自外匯買賣、商業銀行業務及於香港以外附屬公司的資本投資的結構性外匯風險,主要為美元、澳門幣及人民幣,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管理。所有外幣持倉限額經董事會訂定,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監管。

	2023年6月30日							
	美元	人民幣	澳元	新加坡元	新西蘭元	澳門幣	其他貨幣	合計
現貨資產	82,514	79,813	6,347	471	154	13,093	10,436	192,828
現貨負債	(65,043)	(77,800)	(6,053)	(407)	(2,419)	(13,448)	(8,185)	(173,355)
遠期買入	287,375	259,018	125	2	2,447	0	4,803	553,770
遠期賣出	(306,108)	(261,095)	(381)	0	(26)	0	(7,177)	(574,787)
期權倉盤淨額	65	(68)	1	0	2	0	0	0
長/(短)盤淨額	(1,197)	(132)	39	66	158	(355)	(123)	(1,544)
				於2022年	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	澳元	新加坡元	新西蘭元	澳門幣	其他貨幣	合計
現貨資產	90,216	76,597	5,425	576	89	13,605	8,989	195,497
現貨負債	(80,408)	(72,465)	(6,275)	(483)	(2,224)	(13,575)	(8,531)	(183,961)
遠期買入	231,471	215,228	1,097	0	2,224	0	4,674	454,694
遠期賣出	(242,808)	(218,535)	(161)	(3)	(23)	0	(5,324)	(466,854)
期權倉盤淨額	(43)	43	0	0	0	0	0	0
長/(短)盤淨額	(1,572)	868	86	90	66	30	(192)	(624)

個別外幣的淨持有額或淨結構性倉盤若佔所持有外幣淨持有總額或淨結構性倉盤總額的10%或以上,便須在上文作出披露。

期權倉盤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的「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礎計算。結構性倉盤淨額包括主要涉及外匯買賣的本銀行海外銀行附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並包括下列結構性資產或負債:

	於2023年6月30日			於2022年12月31日				
	澳門幣	人民幣	美元	合計	澳門幣	人民幣	美元	合計
結構性倉盤淨額	3,643	8,660	1,536	13,839	3,643	8,507	1,529	13,679

### 緩衝資本

###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例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逆周期緩衝資本比例 0.551% 0.527%

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第16FG條的相關披露可在本銀行披露聲明的CCyB1披露中找到。

### 資本保護緩衝比率

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M節,計算銀行緩衝水平的資本保護緩衝比率為2023年的2.5%和2022年的2.5%。